

# 2023年导盲犬的读后感(优秀9篇)

当品味完一部作品后，相信大家一定领会了不少东西，需要好好地对所收获的东西写一篇读后感了。那么你会写读后感吗？知道读后感怎么写才比较好吗？以下是小编为大家准备的读后感精彩范文，希望对大家有帮助！

## 导盲犬的读后感篇一

这个星期五，带着一种五谷杂粮的心情读完了沈石溪的《导盲犬迪克》这本书。

迪克，一只对主人绝对忠诚的丑猎狗，人们对它是一万个不喜欢，还说它是魔鬼投的胎。只要阿炳不爱它，可能是因为它的眼睛看不见，也可能是你的忠诚感动了他，除了阿妈，你成了他最信任的“人”，阿炳本来在茶楼里拉琴，但现在他失业了，他带着迪克逃离了佛海镇，去昆明寻找他的阿妈，但在没找到阿妈之前，阿炳只好卖艺乞讨。但没多久，他就被一个酷似阿妈的阿姨收养了。阿姨带他非常好，就像对待自己的亲生儿子一样。直到阿炳一曲成名，从一个叫花子变成了一个舞台上的明星，后来阿炳选择了离开，这是因为他在无意之中得知那位好心的阿姨就是阿妈后，忍着巨大的心灵打击，带着迪克开始了永远的流浪.....

我认为人不可以以貌取人，狗也一样。有句话说得好，狗不嫌家贫。可为什么迪克长得丑就会遭到遗弃呢？在它刚到阿炳家的时候，每顿只有些稀饭，住在鸡窝下面，常常有鸡屎掉下来，可是它一句都没有抱怨，相反，它对主人的忠诚就像一棵大树，根早已深深的扎进土里，不管怎样，绝不会有半点动摇。在老家，流浪狗很多，但因为狗贩子的抓、卖、杀，现在已经很少见到流浪狗了。还有一件令人心碎的事：有一只狗，以前它很可爱，经常有人喂东西给它吃，它总是对别人摇尾巴表示感谢，眼里充满了感激。有一次，一个狗贩子

打断了它的腿，可它逃了出来。但从那以后，它再也不向人摇尾巴了，看见人眼里再也没有感激了，有人靠近它还会遭到它攻击，嗓子里呼呼的声音像是对人的诅咒，这一切都源于狗贩子！每当我看见小狗，我都会拿些好吃的给它们吃。因为我似乎能懂它们的心思一样。

我想再次告诉你们，请不要以貌取人。因为一个人的外表和内心不一定相同啊！看一个人，最总要的是他的内心，心灵美才是最美的！

## 导盲犬的读后感篇二

这个夏天，读了了一本书，称为《导盲犬迪克》。读过这本书，要我十分打动，打动他们深深情义；打动丹尼为了更好地主人家大公无私，杀掉了自身唯一的家人——红娜。

这本书叙述了一只叫丹尼的小狗狗和阿炯的寻母记，小狗狗丹尼，刚刚出生，就被你的“爸爸妈妈”觉得怪胎，随处刁难你。在不可能的状况下，你被扔到原始森林里，使你无牵无挂。但你超过了自身，存活出来，你曾一度差点儿冷死、饿死了。

最终，你经过不懈奋斗，找到一个主人家——一个视障。你没有看不上，在他身旁做一只忠诚的狗。丹尼，在你主人家的拉琴做生意进到人身安全低谷期时，你全力帮助，却差点儿丢失生命。当主人家要去昆明市水豆腐营，带上红娜一起前去水豆腐营，却在半路大公无私。当大家抵达水豆腐营后，你又和主人家一起在十字路口行乞，遇上了一个绿衣大姐。当主人家得病后，你想要找坏小子挨揍，给主人家赚治疗费；当主人家曾为马戏团表演艺人后，你又承受这被乳白色狮子犬替代自身真实身份的痛楚。

啊！丹尼！我崇拜你；景仰你；尊重你；谢谢你协助阿炯。你的爱是一颗比一切狗都需要好。

在日常生活中，也是有许多那样的事儿，如一只小狗的。主人家过世，小狗狗一定会去墓碑前躺着，“呜呜呜”地叫着，很长时间不愿离开，小狗狗是多么的的忠实，他从不会蒙骗你，会始终的保护你。如同丹尼一样，他使终守候在阿炯身旁，当把她们分离时，可想而知，他会出现多难过、多愧疚。宠物犬便是视障的罗盘，主人家走到哪去？丹尼就跟得啊。丹尼啊！丹尼啊，你是多么的的可怜，但也是多么的的忠实，为了更好地找一个主人家，你费力波折；为了更好地协助主人家，你又承受耻辱。

### 导盲犬的读后感篇三

当读了到丹尼被大家取笑表面时，我很气恼：尽管丹尼难看，但谁知道在哪丑恶的表面下有一颗多么的忠实的心；又谁知道在哪丑恶的表面下有一颗多么的善良的心！生的美丽的女孩，心里就一定漂亮吗？生的丑恶的人，心里就一定丑恶吗？自然并不是，大家不应该不懂装懂，看一个人需看他的心里是否表里如一。

当读了到丹尼为主导人咬死满怀自身亲骨肉的老婆——“红那”时，我五味杂陈：针对丹尼而言，忠实超过一切！他宁可让老婆和小孩丧生于自身嘴下，也不肯违反主人家的指令。这必须多少的胆量啊！丹尼怎能懂得呢！在这儿，我只想说一句：狗，是人们最忠实的朋友！

当读了到小主人得病丹尼用性命做筹码筹资那高额的治疗费时，我流下来了打动的眼泪：丹尼为了更好地主人家的治疗费，它去给人当临阵脱逃，当皮鞭像噬血的小精灵无声无息鞭打着它那娇嫩的躯体的。情况下，我的撕心裂肺的痛！丹尼用鲜血淋漓换得的仅仅小小五毛钱！！它为了更好地主人家，能够奄奄一息，能够不顾一切。读到这儿，不由自主我想起了我的爸爸妈妈，连一条小狗狗都了解用自身的爱去收益主人家，可是我呢？父母对于我无私的爱不也是几乎都竭尽全力，倾其能够吗？恨不能把一切都帮我。大家应当学会感

恩，心怀感恩她们不求回报的给与，心怀感恩她们的养育恩！

## 导盲犬的读后感篇四

暑假里，我含泪看完了一本感人到深的动物小说，名叫《导盲犬迪克》。

迪克原来是一只出身高贵的猎犬，却因为面相长得一副斜巴脸，鼻梁平塌，上嘴唇还有一个"v"形豁口，露出极不整齐的牙齿，长着没有光泽的狗毛。因为主人力瓢老爹和它的母亲安莎都觉得丑，被扔到了深山老林中去。老天也似乎觉得迪克太丑了，故意下了一场大雨，把地上的气味冲掉，让迪克自生自灭……直到有一天，迪克遇见了在鑫福茶馆工作的小瞎子阿炯，从此之后，猎犬迪克成了导盲犬迪克。

有一天，鑫福茶馆的骆老板买了一个收音机，那个收音机可以放古典，流行的音乐。有了收音机，骆老板就不要阿炯去茶馆卖艺了。迪克很气愤，一怒之下，就冲进茶馆，把收音机撞破了。迪克这么做，只是想让阿炯可以回到茶馆工作，可是骆老板却报了警，这一天晚上，阿炯和迪克就逃去昆明找妈妈。

其中最令我感动的是当阿炯生病时，迪克去给那些坏小子当活靶。每一次，迪克都打得头破血流，不顾自己死活，只为赚阿炯那巨额的医药费。是怎样的情感让迪克可以这样不顾死活？是爱！是爱让他俩相依为命，互相依靠互相支撑，彼此的感情已经胜过亲人！

只要用心去观察，不难发现，在情感世界，在生死抉择关头，许多动物的忠贞和勇敢，常常令我们人类汗颜，自愧弗如！

## 导盲犬的读后感篇五

这几天，我读完了动物小说《导盲犬迪克》，虽然篇幅很长，

但我却读了一遍又一遍，心情久久不能平静。它让我感受到了世界上最美好的感情。

这本书讲的是一条渴望有主人的“丑狗”迪克和拉琴卖艺的小瞎子阿炯相遇、相惜、相伴的故事。开始，阿炯在一个偶然的机不不顾继母的反反对收养了迪克，迪克其实是猎狗的后裔，有一颗忠诚的心。每当阿炯去茶馆拉琴卖艺时，迪克便充当导盲犬为小主人领路，主仆结下了深厚的友谊。后来，小主人公被势利的茶馆老板赶了出去，开始了一人一狗的坎坷寻母之路，几经波折终于到了阿炯妈妈的故乡—昆明，在茫茫人海的异乡，寻母艰难，无依无靠，举步维艰，只能靠乞讨卖艺维持生计。

让我印象最深刻的是有一次阿炯发起了高烧，迪克为了给小主人求医治病，竟不惜被人当“活靶子”打得遍体鳞伤，攒钱为小主人买药，不离不弃。后来，阿炯的亲生妈妈发现了他们，阿炯妈妈的现任丈夫是一个歌舞团团团长，他利用阿炯拉胡琴的天赋，让他去团里当演员。果然，剧场人气爆增，但当迪克上台亮相时，观众们都被吓跑了。被利益熏心的团长把迪克关了起来，准备宰杀，阿炯的抗议全是徒劳。最后，在一个雨夜，阿炯勇敢地救出了迪克，重新开始了流浪的生活.....

读完后，我的心中汹涌澎湃，对迪克赤胆忠心的敬佩，对阿炯坎坷命运的同情，对贪财的团长和自私的父亲的愤慨。这些复杂的情绪交织在一起，像一团乱麻，唯独清晰的是我对以后生活的决心：以前我经常捉弄狗，看了这本书后，我明白了狗是我们人类的好朋友，要珍惜身边的动物。更要学习阿炯独立勇敢、坚毅不摧，遇到困难不退缩、不放弃。

“爱往者爱返，福往者福来”正如故事中讲述的主仆情缘，只要心中充满爱的力量，在人生旅途中，温暖与感动就会伴随左右。

## 导盲犬的读后感篇六

书，是一个很好的伙伴总会带来意想不到的收获，让我受益最深的是《导盲犬迪克》这本书。

故事中迪克是一只有着猎狗血脉的导盲犬，它和小主人阿炯一起生活在佛海镇，却应为打破了收音机而被迫离开了佛海镇，去寻找阿炯的妈妈。因为阿炯是盲人，所以迪克便成为阿炯当上了导盲犬。他们两个和迪克的爱妻红娜，踏上了去昆明找阿炯妈妈的旅程。而在途中，红娜想趁迪克不在，把阿炯咬死，结果被迪克发现，最后迪克不得已把红娜咬死了。历经千辛万苦终于找了阿炯妈妈，可是炯妈已经成名了，阿炯为了迪克舍弃了荣华富贵，跟着它一起流浪街头卖艺。

读到这里我被他们的友谊深深感动了，特别是迪克，它虽然长得十分丑陋，但却是一条很忠实的猎狗，时时刻刻都伴随在主人身边，还为了主人大义灭亲杀了自己的爱妻。保护主人又一次跟死神搏斗赢得主人的生命。

这又让我想起了关羽，他也是一位十分忠诚的武将，他为了刘备对曹操送给他的好马，好酒等宝物不屑一顾，并且在战争中对敌人毫不留情，为蜀汉献出了自己宝贵的生命。

使我懂得了朋友之间要相互信任，这样才可以建立更加深刻，更加美好的友谊。

## 导盲犬的读后感篇七

一只生来奇丑无比的猎犬与一个在街头卖艺的小，他们本是两条永不相交的平行线，但由于一次偶遇使他们相交，并擦出了奇异的火花.....这是动物小说大王沈石溪的作品《导盲犬迪克》。第一次手捧这本书，小心翼翼地翻开它，便不由自主地对它情有独钟.....

当我读到迪克被人们嘲笑外表时，我很气愤：虽然迪克很丑，但有谁知道在那丑陋的外表下有一颗多么忠诚的心；又有谁知道在那丑陋的外表下有一颗多么善良的心！生的美丽的人，内心就一定美丽吗？生的丑陋的人，内心就一定丑陋吗？当然不是，我们不该以貌取人，看一个人要看他的内心是不是表里如一。

当我读到迪克为主人咬死怀着自己亲生骨肉的妻子——“红那”时，我感慨万千：对于迪克来说，忠诚大于一切！他宁愿让妻子和孩子死于自己嘴下，也不愿违背主人的命令。这需要多大的勇气啊！读后感·迪克怎么能舍得呢！在这里，我只想说一句：狗，是人类最忠实的朋友！

当我读到小主人生病迪克用生命做筹集那巨额的医药费时，我流下了感动的泪水：迪克为了主人的医药费，它去给人当活靶子，当鞭子像嗜血的精灵无情地抽打着它那稚嫩的身躯的时候，我的心在滴血！迪克用血肉模糊换来的只是区区五毛钱！

它为了主人，可以奄奄一息，可以不顾一切。读到这里，不由让我想到了我的父母，连一条小狗都知道用自己的爱去回报主人，而我呢？爸爸妈妈对我无私的爱不也是从来都不遗余力，倾尽所能吗？恨不得把一切都给我。我们应该感恩父母，感恩他们无私的给予，感恩他们的养育之恩！

## 导盲犬的读后感篇八

最近，我又读了一本著名动物学家沈石溪的小说《导盲犬迪克》，里面的主人公是一个盲孩和丑狗，故事切合实际，借物讽人，让我有一种发自肺腑的感慨。

这部书写于19世纪90年代，里面的主人公阿炯因父母离异，有不忍自己的狗迪克被捉到在阿炯拜师学艺后重上茶馆，拉胡卖艺，却被骆老板“劝退”，迪克打抱不平，咬伤骆老板

却招来警察，后又流落丽江街头，终于寻到母亲却又遭人犬分离，阿炯年级虽小，却已看透了人们，救出迪克，流浪天涯。这个故事却将人物的性格描绘的栩栩如生，仿佛是一个真的现代故事，将作者的思想感情挥洒得淋漓尽致。

在这个故事中，迪克虽然担任一条狗的角色，但是我认为最有感情的头脑的，也不过是迪克罢了。在关键时刻中如何保护主人，并智与群狗周旋；有情有义，无论如何不抛弃自己的主人，我甚至觉得迪克就是一个活生生的人类：虐待阿炯的继母、只认财的米线店老板、没有同情心的女医生……整个故事甚至就以狗的角度来写过人类。

而现在，人类却没有了以前的质朴，取而代之的是对动物的歧视与屠杀，他们不把动物当作朋友，大肆捕杀珍稀动物，却仍不知悔改，比起故事中有情有义、对主人忠贞不渝的迪克，我们人类扪心自问，应感自愧不如，却不思反省，又一味屠杀我们地球上的朋友，今日的人类已失去了昔日的友善、纯朴和人性，变成了“魔”。

朋友们，让我们携起手来，共同守护我们美好的家园吧！

## 导盲犬的读后感篇九

《导盲犬迪克》是沈石溪写的动物小说，主要写一只被主人抛弃的丑陋小狗——迪克，它四处游荡，无家可归。一天迪克遇到善良的小瞎子阿炯，从此它跟着阿炯，成为一只忠诚的导盲犬。为了主人，迪克砸坏录音机，闯下大祸即将被处死，阿炯为了保护迪克，最终带着迪克、红娜离家出走，去昆明寻找妈妈。一路上，他们相依为命，互相照顾。走进荒无人烟的雪山死林，在途中因为缺少食物，红娜凶狠地扑向阿炯，迪克为了主人不得已咬死同类红娜。后来他们遇到地质勘察队，为了感谢迪克帮他们找回重要的资料。帮助迪克来到了豆腐营，他们开始在街头卖艺为生。阿炯生病了，被一位好心的阿姨送进医院。迪克为了给阿炯付医药费，它在外

面乞讨，还在公园里当武术陪练，险些丧命。阿病好之后在马戏团表演，但因为迪克太丑，经理就把它关了起来，让一只白狮狗代替迪克，在观众面前表演。不经意间阿炯知道了那位好心的阿姨就是他的阿妈，最后阿放弃了在这里的好生活，带着迪克远走高飞。

合上书本，迪克与阿炯的故事仍在我的脑海中浮现着，让我难忘。我被迪克的行为感动了，我深深地明白任何事物不能只看外表，要看内心。迪克虽然长得很丑，但是它内心是十分的忠诚，对阿炯一直忠心耿耿，不离不弃。

这又让我不由地想到曾经在电视里看到的一只警犬，为了主人的生命，不惜一切，把敌人扔的炸弹含在嘴里，然后跑到离主人很远的地方，炸开了。这个故事也一样告诉我们，狗是大家的朋友，狗对主人的感情一点也不低于人与人之间的情感。

现在，社会上许多人爱吃狗肉，粗鲁的人骑着摩托车伤害狗，偷狗，

然后拿到集市上去买，我觉得这个行为非常残酷。真是让人咬牙切齿。

虽然社会上有这些残酷的现象存在，但我相信“天使”一定多于“魔鬼”。我希望有更多的人能够明白，狗是我们人类的好朋友，我们不要伤害它们，不要打它们，这样，它们也会帮助我们，对我们忠诚！